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2023年10月31日，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油集团”）分别与中国海洋石油南海西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西部公司”）、中国海洋石油渤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公司”）签署了《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中国海油集团拟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分别受让南海西部公司所持公司 294,215,908 股普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5%）、渤海公司所持公司 12,223,847 股普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8%）。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规定，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取得国家出资企业中国海油集团的批准同意。本次国有股份划转属于同一控制下不同主体间的内部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本次国有股份划转的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海油集团已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南海西部公司、渤海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二、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过户登记完成情况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国海油集团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已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国海油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2,446,340,50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5.33%，南海西部公司、渤海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一日